

证券代码：831033

证券简称：朗星科技

主办券商：国融证券

## 厦门市朗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5 月 19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4.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白鹭明
- 6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所履行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、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5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2,093,961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7.24%。

#### 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1.公司在任董事 7 人，列席 5 人，董事李艺峰、黄翠玲因个人原因缺席；
- 2.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2 人，监事童远帆因个人原因缺席；
- 3.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4.公司其他高管列席会议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2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董事会编制的《2022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2,093,961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2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监事会编制的《2022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2,093,961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详见公司刊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）的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、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1、2023-022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2,093,961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2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### 1.议案内容：

《公司 2022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### 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2,093,961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### 1.议案内容：

本年度不分派不转增。

### 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2,093,961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3 年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》

### 1.议案内容：

《公司 2023 年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》。

## 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2,093,961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## 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详见公司刊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5）。

## 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2,093,961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新增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## 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详见公司刊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关于新增预计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7）。

## 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2,093,961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股东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新增预计 2023 年度公司拟申请银行借款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详见公司刊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关于新增预计 2023 年度拟申请银行借款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33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0,806,761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股东白鹭明、陈子鹏回避表决。

##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福建天衡联合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曾招文、黄臻臻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；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### 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厦门市朗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。

厦门市朗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5月23日